

张大春 著



当代最优秀小说家
张大春 扛鼎之作

金庸之后最伟大的武侠小说

中国地下社会总史
世纪暗战江湖变迁

附赠王家卫剧照版特制明信片

暴力团

城邦

下

城邦 暴力团 下

张大春 —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邦暴力团.下/张大春著.—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

ISBN 978-7-208-09661-5

I. ①城…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19248号

策划编辑 刘志凌
责任编辑 沈宇
装帧设计 陆智昌



城邦暴力团.下

张大春 著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出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55号4层)
发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680×980毫米 1/16
印张 25.75
字数 288,000
版次 2011年1月第1版
印次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08-09661-5/I·843
定价 36.00元

目 录

- 32 逃亡
- 33 学术问题
- 34 一个朋友和一个朋友
- 35 面具爷爷及其他
- 36 特务天下
- 37 背后的背后
- 38 飘花令主的秘密
- 39 名字
- 40 风云渡海
- 41 回到寂寞的书房里
- 42 有弟皆分散 / 无家问死生
- 43 小说的诞生
- 44 飞蛾扑火
- 45 残稿
- 46 理想的读者
- 47 我应该如此开始述说

逃 亡

在这一刻我的人生又岔向另一条道路。

小五显然是刻意打扮过了，穿一身半黑半紫、像枣泥那种颜色的长裙，两只辫子打得又长又粗，打结处用两根和裙子同样颜色的缎带绑着大蝴蝶结，脸颊上微微透着些红——不知道是敷过胭脂了还是怎地；一双长长的眼睛一眨就要滴出水来的光景，才眨了两下，嘴边的笑就浮上来：“久没见了。”

坦白说，不该可是忍不住偏就那样地，我还没打回招呼去，却先想起了红莲来——而且是她精赤条条盘起一条腿坐在宿舍地板上拿矿泉水冲洗头脸和身体的模样——这个念头闪过，当下让小五看起来平添了二分土气；我说不太清楚，总之是有那么一点你说是天真也好、无辜也好、痴傻也好的土气。

“你爸不在？”徐老三一见来人，“刷”的声站起身，一面朝里间屋（我们称贮藏室的）匆匆走去，一面忙往风衣口袋里摸出一大把只有狱卒才

能有那么多的钥匙。

“出车上台南去了。”小五说着，眼睛没离开过我的脸，好像非这样没法儿看出我在遇见她之前的这一大段日子里干过些什么样的好事。就在徐老三“喀哒”一声开了门的一刻，她低下声，几乎是以唇语的方式皱皱鼻子，笑着对我说：“瘦了。”

我所想着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事——从前乃至从前的从前，我是怎么会这么对一个女孩子产生过那样浓厚或强烈的兴趣的呢？如果纯粹以当下的直觉来看，小五彻头彻尾不是我这个时代的人——你绝对可以说她是胡适之或沈三白那些个时代的产物，而且她显然从出生到老死都会是属于那样的时代。可怪的是为什么多年以前的我会那样炽烈地想要去探访她的身体？难道纯粹是荷尔蒙的作用？同样奇怪的是当那种因荷尔蒙作用而燃起的情思熄灭之后，我其实毫无能力去抵御小五的笑容。她的天真、无辜带痴傻的笑容只会令我羞赧和焦虑，有如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或者正相反——提醒我根本没去做早该做了的事。这种对不起人的感觉只会令我想逃得更远一点，仿佛只有把亏负或歉疚捅得更深、更大、更不可弥补，才能解决已然的一切。我于是冷冷地点了点头，什么也没说。我猜想她一定也感觉得出些许尴尬，她的笑容还勉强挂着，扭脖子绕室环顾了一大圈，道：“搬来这么些年，我还是头一回进来——咦？还有回声呢！”

徐老三这时从贮藏室走出来，提了好大一只皮箱，往办公桌上沉沉一搁，箱盖应声弹起，里头的东西赫然在目，我的头皮登时发了阵麻，脱口“哇”了一声——

里头有一本看来像是袖珍版的圣经，三边开口处染着红颜料的那种精装黑皮小册子。旁边是一把银亮银亮的手枪，枪柄特别处理过，嵌着不知是桃花心还是核桃护木，木质光滑而质感坚硬。枪和小黑皮书的底

下垫着软软的一个藏青色包裹，看来里面还装着不少东西。徐老三伸手往那包裹底下抄出一大片女人束腹之类的东西，头也没抬便扔给我，同时道：“从现在起，随时给我穿着它，连洗澡也不许脱下来。”

徐老三说得非常果断，仿佛我非在那一秒钟里就把身上的衣服扒了、穿上那背心不可。我极不情愿地脱去上半身的衣服，看他继续像个钟表师父般的清点箱中物事——他把小黑皮书和几包行军口粮、一块罗盘、两支手电筒、一捆尼龙绳、三个睡袋还有一个类似工具腰包的帆布囊全给塞进那藏青色的包裹，扔给孙小六。在这段时间里，小五走上前来，帮我扣上那件背心。她的手指时不时会擦触到我的背脊和臂膀——那真是我有生以来碰过最冰凉的东西之一，凉得我一阵接一阵地起鸡皮疙瘩，这使得她的声音也凉到人耳鼓里：“听彭师母说故事啦？”

“什么？”我一时没意会过来，连忙穿上衬衫和夹克。

“你们不是上彭师母家洗澡去了么？”小五细声细气地说下去，一面替我理了理衣领和下摆，仿佛我真是她的什么人似的：“她今天说了什么故事没有——说了那个叫她一辈子忘不了的小男孩儿了吗？那可是彭师母的初恋情人哟！”

“那算什么情人？”我漫不经心地白她一眼，甩身避开，腔子里忽然有一股冲动，想要告诉她：我不但知道那个小光头欧阳昆仑的故事，还跟他的女儿睡过觉。然而这个念头只闪动了一下——像突如其来的地震那样——便停住了、消失了。在这一刻，我仿佛重新回到几天以前的宿舍，看见自己像个疯子一样地睡觉、冲凉水以及想念一具火热美好的肉体。最令人沮丧的是，我其实一直都知道却不甘于承认，我所能想念的也只不过是一具火热美好的肉体而已——我根本没有能力去想念更多、更深、更大或者更真实的东西。为了掩饰这一点，我只好勉力分神去聆听“那算什么情人”的回声在办公室的四壁之间飘来荡去。我猜想，很久很久

以后，当红莲亲口向我解说那个关于我所谓的爱情究竟是什么的时候，我之所以会那样放肆地大哭起来，绝对和开始逃亡的这天晚上有关。这天晚上我以一种近乎冷漠而粗暴的方式对待小五，完全是由于我在情感上的无知、无能和对这无知无能的恐惧。

小五从这一刻开始沉默了下来，像是为了避免再引得我拿话呛她，她不再找话同我闲聊，有什么不得不说的话也出之以最简捷短促的修辞，像个勤恳干练的机器人。有那么短暂的片刻，我还以为她在闹脾气——这显然也是我的小人之心。

徐老三最后拎着那把木柄银身的枪管，在小五面前晃了一下，道：“我猜你用不着这个。”小五摇了摇头，徐老三把皮箱盖阖上，又冲孙小六说：“往西不能去，那里有新蚰蚩的人马；往东的话，汀州路、三元街口的东南海产店也得避过，那店是一个小匹婆的眼线开的，往南一到炭顶就算是‘入竹林’了，也太危险。如果是我，我会请南机场公寓卖烧腊那老广开车载一程，到火车站，随便买两张南下到台中或台南的票，然后在中坜下车，再叫辆计程车到平镇，到了平镇再换计程车，总之换得越勤越安全，懂吗？到了地头上小五再打公用电话到这里来——不是家里，是这里。记得。”

“我到平镇去干吗？”我倒退了几步，“我得回学校，学校总该没这些妖魔鬼怪了罢——欸！我还有论文要赶呢！”

徐老三似乎听不懂什么叫“赶论文”，他眨了两下眼，转头跟小五比了个意思是我脑袋有问题的手势，同时说了句：“我看你还是去赶火车罢。”

接下来的一些细节——也许由于时隔多年，或者因为当时过于忙乱、惊恐的缘故——我已经记不清了。总而言之、简而言之，买烧腊的老广载我们到火车站。随后的一切行程好像尽如徐老三的口头吩咐，我们赶上末班南下的莒光号、在中坜下车，又换了不知道几趟叫客计程，最后

在一大片茶园中间隆起的台地上找着了这么一幢破房子——它其实是十六幢呈“H”字形排列的透天厝中间的一户，这“H”左右两竖各有坐北朝南和坐南朝北的六户人家，中间的一横是四户坐西朝东的宅子，前后各有院落。我们落脚的一户是坐西朝东这一横的边间，门牌上标示着“桃园县龙潭乡美满新城一巷七号”，楼分上下两层，无水无电，屋里有巴掌大的蜘蛛、拳头大的蝙蝠、几张塑胶椅和一个显然是垃圾场里捡回来的旧梳妆台，台面一层触手可陷的厚灰，靠底的大镜子破了，所以映出了两个从后窗透进来的月亮。

孙小六一进屋便从包裹里摸出一把手电筒来，上楼巡了一圈。小五则从后院找着辆破脚踏车，一路推出前院，说是去找公用电话。

我独自靠着向东的落地长窗站了不知多久，忽然有一种和此情此景似曾相识的感觉。当时我并不知道，尔后将近十个月的时间，我都得躲在这样一幢仅能遮风避雨的破宅子里；也不知道，我将在那张梳妆台上完成一部近三十万字的硕士论文《西汉文学环境》；我更不会知道，“美满新城一巷七号”恐怕会是日后无数岁月里我唯一能安然入睡的地方。然而，初到的这个夜晚，我对周遭的一切并无丝毫陌生之感的那种情趣的确是十分令人入迷的——也许是那黑暗、肮脏甚至浓浊呛鼻的恶臭气味唤起了我身为一只老鼠的本能或直觉，我几乎在一瞬之间体悟到人们常挂在嘴边的那句“身心安顿”的滥调。我还记得，靠在那扇落地长窗上，四下里的沉黑逐渐褪淡，而浮现了些许轮廓的美妙情景——

墙上原先应该髹过一层水泥漆的，可是不知道是因为渗过大量的雨水，或者曾经居住在这儿的人家懒得维修水管，遂使一大片原漆脱落净尽，于是南北两边的侧墙上都斑驳着，霉迹漫漶，蚀染成一大块一大块犹似世界全图的印痕，也是人们称之为“壁癌”的那种东西罢？当我的视力再适应些，便发现楼梯下方的三角地带居然还冒生出类似蕈菇类的植物，

沿着大大小小伞状的蕈子看过去，通向一个大约是厨房的空间。若从我靠站的位置向左移动个一两尺，也许我能看得更清楚些——至少借助于斜斜闯进屋来的月光，我一定能辨识出洗手槽和可能是灶台之类陈设的位置。可是我一动也不动。这是多么完美的一刻——活了二十五年，我第一次有来到一个属于自己的家的那种感动——我甚至可以断言：每一只藏头缩尾、躲东避西的老鼠在挖凿或发现了一个洞穴之后都会这样安安静静地享受这感动的。

如果要我述说未来十个月的逃亡生活，我应该利用这幢令我“身心安顿”的破宅子为媒介。它——我的天堂——在任何黑道势力的爪掌之外，提供了一个让我窥知恐怖分子们的洞穴。

就好像人们所说的，“山中无岁月 / 寒尽不知年”，我在“美满新城一巷七号”经历了几乎所有的季节，但是时间似乎并无意义。我也不能顺着时序的刻度来说明那段期间所发生的每一件事——日历或手表并不能唤起我完整的记忆。是以我必须换一种方式，让我像一个热心碎嘴的主人忍不住向人炫耀自己的宅邸细节那样引导一些想像中的观光客浏览这地方，我想是比较合宜的。

这破宅子的前院种着一株山樱、几株圣诞白、一丛竹子——后来小五还给补种了一畦小虾花和两排夕颜。小五每个星期六或星期天来，带足一周所需的口粮。她来只待一白天，天暗就走，其间我们总坐在这前院的一条长板凳上，随便瞎聊些什么。在没发生任何意外的情况之下，除了这一白天之外，我都趴在那梳妆台的破镜子前写论文。

那是一条朱漆剥落得相当丑陋却十分结棍的长板凳，据说是所谓“拆船家具”，得自徐老三一个专门搞破船到台湾来进行解体的朋友。我和小五脚掌相对，各自躺平在凳上看浮云从院子顶空飘过的时候，小五告诉我关于她的不少往事——那些事原来就发生在复华新村里，和我家不过

咫尺之遥，但是我一无所知，听来却像是非常之陌生的、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的童话里的故事。比方说：我问她为什么徐老三认为她能“保护我”。她说她身上有功夫。我说哪儿学的功夫。她说小时候爷爷教的。我说我怎么不知道。她说连她爹孙老虎都不怎么知道。我说那么大一大大二小三小四他们学过么。她说爷爷嫌他们性子不好，没教。我说你不要教我几手，那样我就可以保护自己了。她说你性子也不好，不教。可是躺在那条长板凳上，看一朵朵白色的云棉花高高低低掠过头顶之际，这种不经意的对话非但没有一丁半点儿重量，反而很容易令人产生一种幻影般不真实的想像。日后当我一个人回想起来，就会以那片蓝天白云为屏幕，在那一大片澄澈的天穹之中放映着一个老头子教一个小女孩儿练武功的奇景——至今我无法确定，那童话般的奇景究竟是小五描述所得，抑或根本就出自我的想像。

长板凳内侧的屋檐底下是孙小六每天晨起和入夜两次打坐调息的地方，地面以红缸砖铺成，但是在住进去一个星期之后——也就是孙小六打了十三四次坐之后——红缸砖全部变成如冰糖粒般大小的粉屑。孙小六打完坐之后通常会抽出腰缠的皮带抖几下，那皮带就像情欲勃发的鸡巴一样挺硬僵直起来，除了握手的部分之外活脱脱就是一支剑。孙小六告诉我它叫软钢刀，是孙老虎在他第三次失踪又回家之后传给他的。孙小六曾经在茶园里用这柄软钢刀击退了两个一路从台北盯梢而来的老家伙——这事发生在旧历年期间。

我们后来猜想，那两个老家伙极有可能早在十二月下旬就盯上孙小六了。当时水电刚刚接通，我决定正式开笔、继续写作我那还有不知道百分之九十几未完工的硕士论文。可是所有的参考书籍、资料卡、笔记……都在学校的宿舍里，为了避免往返途中暴露行藏，孙小六便替我跑了几趟，搬回十几箱图书——他不敢直接往美满新城一巷七号搬，总是先在茶园

中的一座仓库里暂存一两天。

在一个干冷且不时可以听见冲天炮呼啸而过的典型春节的早晨，孙小六一肩一箱书从墙外跳了进来，促声嘱咐我：门窗关好，不要任意出入，也不要朝外探头探脑。说这话时我发现他的鸟崽裤腰间一圈儿殷湿；事后才知道是那把软钢刀皮带上的血染的。我们匆匆躲进屋里，他说他怀疑早在几天之前就被人盯上了，因为最近几次搬进茶园仓库的书都有经手翻动的痕迹。我说你怎么看得出来，他说他从我宿舍里装箱运书来的时候都暗里做了记号。我说什么记号。他说作者姓氏笔画多的一本旁边一定放一本作者姓氏笔画少的，前者封面朝左，后者封面朝右，如此一经人移动，便看得出来。前一两次他去茶园仓库清点转运回来的时候，还以为是自己一时大意放错了几本，可是心头不免起疑，这一回趁夜去搬这两箱的时候，才发现有两个年约七八十的老头子在那仓库里一本一本地翻看着我的参考书，仿佛想要从中找些什么。

“老头子？”我先想到的是万得福和我老大哥。

“嗯。”孙小六擦擦额角的汗水，从徐老三给的藏青色包裹里摸出那块罗盘，看一眼手表，掐指算了算，又冲进后院里往草丛中摸索了半天，再轻手轻脚打开屋前门，往前院地上东一处、西一处，安放起不知道什么东西来。

“你又在布阵了么？”我隔窗问他。

孙小六朝我点点头，还比了个噤声的手势，不时对一对手中的罗盘，计算着脚下踩踏的步子。过了大约有十分钟之久，才斜退三步、右横两步，再缩腰屈膝学个侏儒走路一般向后趺了七步——正好退到屋门口，在那儿又安置了一块东西。这一次我看清楚了，是一颗青绿未熟的佛手瓜。

孙小六随即退身进屋，关上屋门，只不过三五秒钟之后，从我眼中所见到的院中景象已豁然不一样了——原先的山樱、圣诞白和竹子全给

一整排高可一两公尺的姑婆芋给翳住，佛手瓜的藤丝蔓条则在眨眼间爬满了整片落地窗，把刚刚掠进屋来的天光给遮了个死紧不透。孙小六接着不免有些得意地告诉我：这是就地取材，不得不将就现有之物，布成个地遁阵。如同上一回在青年公园所摆的天遁阵一般，必须随时移动，调理得好，可以维持好几个月。“你要是从外面茶园子里看过来，就只能看见一大棚子佛手瓜和芋头叶，连房子都不见了。”孙小六龇牙笑着说，“摆阵摆到这样严密，才叫过瘾。”

“可这附近的邻居不会觉得奇怪吗？我们这房子忽然就不见了——”

“我早算在里面了，张哥。”孙小六笑得更得意了，“这阵坐西朝东，同我们的右邻三户人家是同向，从他们这三家看过来，原屋没有一点异样。左邻六户坐南朝北的人家原先只能从后窗看见我们这一家的前后院，可是我们的前院本来就生着竹子，早晚一片死绿而已；后院并没有阵象，所以也不会看出太大的不同来。右边远处坐北朝南的六家和我们之间又隔了三户，还是个背对之势，谁会注意到我们这前院里的不同呢？这个阵，要从正对面茶园那方位看过来才是十足障眼，人家还以为我们这一户全都荒了。别说人，连老鼠也不会来住的。”

“那不是更惹眼吗？”我叹口气，道，“还有，万一我们的左邻右舍闲来没事跑到茶园里往西一张望，发现我们这一户的外貌变了，不是很奇怪吗？”

孙小六想了想，搔两下后脑勺，嗫声道：“应该不会罢？”

“为什么不会？”

“你不觉得这个世界上根本不会有人去注意自己的邻居吗？”

根据我的记忆，这是孙小六第一次反驳我的意见。日后我才发现：他是那么笃定地相信，这世界是由彼此完全不能相互关心的人不小心组织起来的。我可以大胆地推测：他之所以会这样想，极可能是因为从小

一直被陌生人捉到某个陌生的地方去囚起来学手艺的缘故。这种生活上已经习以为常、见怪不怪的经历逐渐使他相信：人与人之间并没有恒常且深刻的关系，甚至也不会有什么强烈的好奇和关注——当他说出“你不觉得这个世界上根本不会有人去注意自己的邻居吗？”这句话的时候，我几乎是叫这十七岁的少年给震慑住了——因为他说得如此轻描淡写、如此稀松平常，且如此吻合像我这样一只老鼠对整个世界的观感和结论。

孙小六似乎并不能体会他的话对我有多么大的冲击，他关心的是现实里另一个层面的问题：“只有存心想找到我们的人才会注意这屋子的模样。如果他们不知道我摆了个地遁阵，就不会来查探什么；如果他们知道这里有个阵，就更不会突然闯进来下杀手——”

“为什么？”

“就因为张哥你说的，它太惹眼了。”孙小六双臂环胸，十分自负地说下去，“这是‘纱布爷爷’最厉害的一个阵法。那些想要来抓我们的人如果看出这阵来，一定不敢硬干——因为来硬的会惊动我们的邻居；他们只能想办法去调一两个懂得布阵的高手来拆阵脚，这样我们就可以耗很久，张哥你就可以安心写论文了。”

事实果如孙小六所料：春节假期之后不久，一巷一号到七号的门前开始热闹起来。有时是穿着邮差绿制服的家伙骑着摩托车或脚踏车来回巡走，我听见其中一个还刻意向邻居太太打听，怎么这里会冒出来个“一巷”。邻居太太问那人要送什么信给什么人。邮差说没什么，只是地址怪怪的。邻居太太砰的声关了门，说怪怪的就去问乡公所。

乡公所也派人来查问了几回。最后一次发生在二月底，十六户人家里的十四五户主妇们像一群争着下蛋的母鸡，和那小公务员在门前这条大约二三十公尺长的“一巷”里议论着改地籍的细节问题。有的说去掉巷就可以，有的说去掉巷就要重新编号，有的说一旦重新编号则旧地址

就算作废，那么邮件出了问题该谁负责，有的说一巷很好，没有二巷、三巷就是唯一的一巷的意思。那小公务员趁隙就问七号为什么没有代表来参加讨论。有一位太太答得好：“你要跟老鼠讨论什么？”说得大家都笑起来。

的确。我能跟这些人们讨论什么呢？我的论文吗？还是这种跟坐牢没两样的逃亡生活呢？

学术问题

我应该暂时放下茶园仓库里那两个怪老头的疑团，也暂时不去叙述接下来时不时前来骚扰我们的电力公司、水力公司和电信局工务组的那些个“人员”。我还是从美满新城一巷七号这座宅子内部的一些细节往下说去罢——

我写作论文的那张梳妆台是合板贴皮制成的，它的一只脚已经折断了，尽管我给垫了两本书在下面，仍是晃动不已。一写字，就有如坐上了一辆老爷车，东倒西歪地颠簸起来。这为我日后的写作生活伏下了很坏的影响——我几乎不能在任何平整安稳的桌面上写出一个字来。虽然我很厌恶所谓写作依赖某种灵感的说法，但是坦白讲，如果一张写字桌不能有那么点偏倾侧斜之势，我是一点灵感也不会有有的。

另一个现实问题是当孙小六的行踪暴露之后，他不能再替我搬运任何一本参考书，是以计划中皇皇三十万言的论文原本应该援引、摘录的古代典籍、近人论著和其他很可以充填篇幅的资料都没了着落。这使我

的写作耽搁了好几天。终于在某日小五再度前来的一个周末中午，我也忍禁不住，竟然坐在那张长板凳上啜泣起来。小五起先只是安慰我不要着急，总会想出法子来的。由于谁也想不出什么法子，她便又劝我，如果压力太大，也可以考虑暂时放弃，等以后当完了兵再慢慢儿找时间把论文写完。然而这也是行不通的，因为办理休学手续得亲自跑一趟学校——能亲自跑一趟学校而无送命之虞的话，我又何必办休学呢？总之，我被困住了——不只是肉体上的，更是精神上的。

不能随意读我应该读或想要读的书是极其严重的一种惩罚。这使我真正地感受到囚禁的苦闷和失去自由的寂寞。我一面掉着泪，一面不断地跟小五说：“我好难过，我好难过，我好难过。”没有什么别的话比这四个字更能体现我当时的心情。我起码说了三百次，且在意识的底层想到许多古今中外受过牢狱之灾、遭到放逐之祸的伟人——我相信他们在真正体尝着我这种心情的时候一定也不停地说着“我好难过”罢？

最后小五随口问了我一句外行话：“难道一定要读那些书吗？”

“什么意思？”

“不能自己想写什么就写什么吗？”

就在我正要说“当然不能，这是硕士论文”的时候，灵感来了——我的眼前乍然一亮！为什么不能？我转身进屋，坐回那动辄摇晃颤抖的梳妆台前，伏案疾书起来。

从这一天起，我不再去想参考书的事。如果有需要援引古今中外著名经典或研究资料的地方，我就瞎编一个人名、捏造一个书名、杜撰一段看起来像是早在千百年前就已经说出、写出且恰恰可以充分支持我的论理的语言。坦白说，这样的勾当作来十分有趣，几乎像是上了瘾一般，我越来越觉得发明一个论文中的理据要比推演一套严整的论述或者归纳一个抽象性的命题来得更加迷人。在将近四个月的时间里，我创造了